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T G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9**)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退任、及 委任(代理)行政總裁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宣佈,該通函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決議案(第2(a)項決議案除外),已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均獲股東以投票表決形式正式通過。

董事退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李盛良先生合符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惟有關重選李盛良先生之決議案未獲股東通過作爲普通決議案。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李盛良先生退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於股東週年大會後,董事會終止李盛良先生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等職務,從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

委任(代理)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誠先生已獲委任爲(代理)行政總裁,從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

謹此提述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爲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該通函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提呈決議案(第2(a)項決議案除外),包括但不限於授出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均以投票表決形式正式通過爲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決議案所作之表決均以投票形式表決。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及反對各項決議案所佔之股份數目如下:

		票數 (%)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	5,976,088,655	74,264,000
	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98.77%)	(1.23%)
2.	(a) 重選李盛良先生爲董事。	2,005,984,655	4,044,368,000
		(33.15%)	(66.85%)
	(b) 重選張惠彬博士, <i>太平紳士</i> 爲董事。	5,309,628,655	70,904,000
		(98.68%)	(1.32%)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6,037,500,655	12,852,000
		(99.79%)	(0.21%)
4.	續聘執業會計師暉誼(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爲核數師	5,976,088,655	74,264,000
	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8.77%)	(1.23%)
5.	批准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5,976,088,655	74,264,000
		(98.77%)	(1.23%)
6.	批准回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5,976,088,655	74,264,000
		(98.77%)	(1.23%)
7.	批准擴大配發及發行本公司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	5,976,088,655	74,264,000
		(98.77%)	(1.23%)
8.	更新購股權計劃。	5,306,268,655	74,264,000
		(98.62%)	(1.38%)
9.	增加法定股本。	5,306,268,655	74,264,000
		(98.62%)	(1.38%)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3,448,488,271股。並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只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股東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所作出之投票表決概不受任何限制。

董事退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李盛良先生合符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惟有關重選李盛良先生之決議案未獲股東通過作爲普通決議案。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李盛良先生退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於股東週年大會後,董事會終止李盛良先生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等職務,從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對李盛良先生過往於任內爲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

委任(代理)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誠先生已獲委任爲(代理)行政總裁,從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董事會正爲行政總裁職位物色合適人選以爲公司之未來發展。

李誠先生

李誠先生,53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起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起出任主席、授權代表及監察主任。彼於香港及中國貿易及製造業擁有廣泛經驗。彼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西省柳州市委員會的常務委員。李誠先生是俊山五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行政總裁、副主席及執行董事。

李誠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及沒有訂立服務期限。李誠先生出任董事之年薪現 爲約2,080,000港元,按月支付。其薪酬是經薪酬委員會參照行其職務及職責釐定。李先生須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誠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在過往三年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李誠先生透過其於Yong Li Investments Limited之持股權益而擁有1,499,400,000股股份(1,472,400,000股股份及 27,000,000股購股權)之權益。除所披露者外,其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李誠先生委任之事宜需要聯交所及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需要根據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a)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誠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發出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爲李誠先生及郭大濱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爲柯偉聲先生、焦智先生及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本公司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當中包括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 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成份;(ii)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 (iii)本公告發表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依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告將刊登於創業板之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並由刊登日期起保留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aplushk.com/clients/8299GrandTG/內。

* 僅供識別